

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评价项目类型：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✓

自评项目名称：裴家湾镇沙湾村整村推进庭院经济建设项目

自评项目单位：子洲县裴家湾镇人民政府

项目主管部门：子洲县裴家湾镇人民政府

项目单位法人代码：11610831016093635M

评价工作组负责人：王国胜 (签章)

联系人：崔银刚

联系电话：15029381117

评价时间：2025 年 2 月 25 日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(2024) 年度

项目名称	裴家湾镇沙湾村整村推进庭院经济建设项目	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子洲县裴家湾镇人民政府			实施单位	子洲县裴家湾镇人民政府		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年初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全年执行率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26.96	14.24	52.81	10	52.81	5.28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26.96	14.24	52.81	-	52.81		
	其他资金			0.00	-	0.00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为推进产业发展和改善农村人居环境，对沙湾村整村推进庭院经济建设项目，通过农户及脱贫人口自主发展庭院经济，提升群众收入。				推进产业发展和改善农村人居环境，对沙湾村整村推进庭院经济建设项目，通过农户及脱贫人口自主发展庭院经济，提升群众收入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指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发展庭院小养殖户数	≥30 户	22 户	4.16	3.05	
			发展庭院小种植户数	≥30 户	22	4.16	3.05	
			发展庭院小种植面积	≥11.8 亩	11.8	4.16	4.16	
			购牛头数	≥12 头	8	4.16	2.77	
			庭院经济发展户数	≥30 户	22 户	4.24	3.11	
			新建购羊数	≥210 只	150	4.16	2.97	
		质量指标	动物存活率	=100%	100%	4.16	4.16	
			种植蔬菜存活率	≥97%	97%	4.16	4.16	
		时效指标	项目（工程）完成时间	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	已完成	4.16	4.16	
		成本指标	牛购置单位成本	≤4000 元/头	4000 元/头	4.16	4.16	

		蔬菜种子购买成本	≤40 元/亩	40 元/亩	4.16	4.16	
		羊购置单位成本	≤500 元/只	500 元/只	4.16	4.16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户均年收入增收	≥0.50 万元	0.50 万元	10	10	
	社会效益指标	其中：直接受益脱贫人口（含监测对象）户数	≥4 户	4 户	10	10	
		受益群众人口户数	≥30 户	22 户	10	7.33	
	生态效益指标			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脱贫人口（含监测对象）满意度	≥95%	95%	10	10	
	总分				100	86.68	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、建设内容

项目基本内容：为推进产业发展和改善农村人居环境，对沙湾村整村推进庭院经济建设项目，通过农户及脱贫人口自主发展庭院经济，提升群众收入。

（二）项目目标

推进产业发展和改善农村人居环境，对沙湾村整村推进庭院经济建设项目，通过农户及脱贫人口自主发展庭院经济，提升群众收入。

2024 年专项业务经费（项目）绩效完成表

项目名称		裴家湾镇沙湾村整村推进庭院经济建设项目				
主管部门		子洲县裴家湾镇人民政府				
资金金额		年度资金总额	14.24			
		其中：财政拨款	14.24			
		其他资金				
年度目标		年初设定目标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
		为推进产业发展和改善农村人居环境，对沙湾村整村推进庭院经济建设项目，通过农户及脱贫人口自主发展庭院经济，提升群众收入。			推进产业发展和改善农村人居环境，对沙湾村整村推进庭院经济建设项目，通过农户及脱贫人口自主发展庭院经济，提升群众收入。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指	未完成原因分析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发展庭院小养殖户数	≥30 户	22 户	
			发展庭院小种植户数	≥30 户	22	
			发展庭院小种植面积	≥11.8 亩	11.8	
			购牛头数	≥12 头	8	
			庭院经济发展户数	≥30 户	22 户	
			新建购羊数	≥210 只	150	
		质量指标	动物存活率	=100%	100%	
			种植蔬菜存活率	≥97%	97%	
		时效指标	项目（工程）完成时间	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	已完成	
		成本指标	牛购置单位成本	≤4000 元/头	4000 元/头	
			蔬菜种子购买成本	≤40 元/亩	40 元/亩	

		羊购置单位成本	≤500 元/ 只	500 元/只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户均年收入增收	≥0.50 万 元	0.50 万元	
	社会效益指标	其中：直接受益脱贫 人口（含监测对象） 户数	≥4 户	4 户	
		受益群众人口户数	≥30 户	22 户	
	生态效益指标				
	可持续影响指 标	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	受益脱贫人口（含监 测对象）满意度	≥95%	95%	

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

(一) 项目资金

裴家湾镇沙湾村整村推进庭院经济建设项目，财政下达资金 26.96 万元，全部为一般财政公共预算资金，全部用于裴家湾镇沙湾村整村推进庭院经济建设项目。

(二) 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

财政下达资金 26.96 万元，全部为一般财政公共预算资金，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全部用于裴家湾镇沙湾村整村推进庭院经济建设项目。已兑现 14.24 万元，剩余资金已退回。

(三) 资金实际执行、管理情况分析

按照上级财政拨款文件精神，落实资金兑现及项目实施进度，加强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，严格公告公示制度及相关信息公开，严格执行报账制度，按照财务规定及时完善相关报账制度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(四)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：

支付日期	资金性质	用途	支付金额（万元）
2024.6.21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支沙湾村整村推进庭院经济	14.24

合计	14.24
----	-------

三、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

（一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绩效结果分析

裴家湾镇沙湾村整村推进庭院经济建设项目绩效目标共 4 项，已完成，完成率为 86.68%；绩效自评综合得 81.4 分，资金执行率为 52.81%，得 5.28 分，共计 86.68 分，等级为“优秀”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产出指标分析：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，此综合评价满分为 50 分，自评得分 48.23 分。具体情况分析如下：1.数量指标，共 19.11 分，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19.11 分。2.质量指标，共 8.32 分，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8.32 分。3.时效指标，共 8.32 分，得 8.32 分。4.成本指标，共 12.48 分，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12.48 分。

效益指标分析：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，此综合评价满分为 30 分，自评得分 30 分（占该项满分值的 100%）。具体情况分析如下：1.经济效益指标指标：共 10 分，自评得分 10 分：1.社会效益指标指标：共 17.33 分，自评得分 17.33 分。

满意度指标分析：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，此综合评价满分为 10 分，自评得分 10 分（占该项满分值的 100%）。

（二）项目资金调整情况

项目无资金调整情况

(三) 项目管理情况

以政府监督为主，保障项目高质量完成

四、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

(一) 存在问题：

无

(二) 改进措施：

无

五、自评小组

姓名	职称/职务	单位	签字
王国胜	镇长	子洲县裴家湾镇人民政府	王国胜
曹逢春	副镇长	子洲县裴家湾镇人民政府	曹逢春
崔银刚	报账员	子洲县裴家湾镇人民政府	崔银刚
项目单位（中介机构）负责人（签字并盖章）：			
年 月 日			